

財團法人真耶穌教會臺灣總會北區辦事處 函

地址：10054台北市杭州南路一段27號5樓
電話：(02)2396-4139 傳真：(02)2394-0057
承辦人：蔡瑜玉 電子信箱 north@tjc.org.tw

受文者：北區各教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1 年 7 月 28 日

發文字號：真北區牧字第 111-2-049 號

速 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北區大專校園團契輔導人員工作辦法、回報附件

奉主耶穌聖名

主 旨：通知各教會提報 111 學年度大專團契輔導人員資料。

說 明：

- 一、依據 106 年 2 月北區聖工推展委員會議決議與 106 年 3 月 3 日真北區牧字第 040 號文辦理。
- 二、請教育股負責人（若無則為教牧股）依照「北區大專校園團契輔導人員工作辦法」（詳如附件）推舉大專團契輔導人員數名、於 111 年 8 月 31 日前以電子檔提交「輔導人員名單」（詳如附件表三）北區 tjcnews@gmail.com 及關懷分區之大專輔導傳道報名；北北區-劉恩平傳道 gn123456456@gmail.com、北南區-林崇道傳道 don00189@gmail.com、桃竹區-黃政勇傳道 skyfox0912@gmail.com。
- 三、北區各大專校園團契按地緣劃分為三個分區（附件表二）。有關輔導教會、校園團契及團契關懷校園範圍之分配，若有疑義或資料需修改時，請各教會及校園團契逕向該分區之大專輔導傳道或北區大專聯契反應、以便適當調整與修正。

正本：北區各教會

副本：總會教牧處、北區負責人、大專輔導傳道、高教股負責、大專聯契負責

順 頌
以 馬 內 利

區負責 趙四海

簽 閱	教牧股負責人	宣道股負責人	教育股負責人	事務股負責人	資訊股負責人
	會計股負責人	出納股負責人	長執	傳道	
收文 辦理	承辦人：			年 月 日	
				字第 號	